

申请报告

德化县自然资源局：

我项目位于德化县龙浔路与纵十二路交叉口位置，因设计需求变化，现申请调整相关图纸及数据指标：

一、 原有北侧进入项目道路调整为西侧，在纵十二路上开车道出入口

二、 宴会厅夹层与屋顶调整

四层原N至J轴交3至4轴不盖顶夹层位置取消，在N至G轴交6至7轴区域增加不盖顶夹层，对应屋面部分产生变化

三、 裙房中庭轮廓调整以及局部楼板取消

1、裙房地上层原J至H轴交5轴附近中庭，原G至E轴交5至8轴附近的中庭，原E至A轴交9至11轴附近的中庭，三个中庭轮廓产生变化，扶梯位置调整，以及对应中庭旁店面线的改变

2、一层至二层原P轴至Q轴交5轴至6轴附近开洞轮廓调整，以及裙房入口调整位置

3、二层原D至A轴交8至9轴附近的楼板取消

四、 平面内部布置局部调整

1. 半地下三层至首层原有V轴交7轴附近楼梯删除

2. 半地下三层原有G轴至H轴交5轴至8轴坡道调整位置，往东侧移动一个柱位，对应辅助用房及停车位进行调整

3. 半地下三层原有K轴至N轴交18轴附近坡道调整位置，往北侧移动四个柱位，对应停车位调整

4. 半地下三层至二层原有F轴交11轴附近电梯厅增加一部电梯，同时电梯厅扩大

5. 半地下二层至四层原2-11至8轴交2-B至2-E轴附近的两部楼梯调整位置

6. 半地下二层至五层原有2-G轴至2-H轴交2-10轴至2-12轴附近的三部电梯及候梯厅位置调整

7. 半地下二层原有D轴至E轴交10轴至14轴附近坡道取消，对应停车位调整

8. 半地下二层原有G轴至Q轴交18轴附近两个坡道调整位置，集中到K轴至R

轴交18轴附近，对应停车位调整

9. 半地下一层至首层原D至G轴交17至18轴附近的坡道形式变化，对应区域内楼梯调整位置（从半地下三层至地上三层）

10. 半地下一层原有D轴至E轴交10轴至14轴附近坡道取消，并且把原有M轴交18轴附近生活水泵房调整至12轴交C轴附近，同时对应停车位调整

11. 半地下一层原有J轴至L轴交18轴附近坡道调整位置，往北侧移动一个柱位，同时生活水泵房调整至12轴交C轴附近，对应停车位调整

12. 半地下一层至首层原有S轴交5轴附近楼梯取消

13. 首层原7轴交R轴附近的裙房入口外扩，对应店面线调整

14. 首层至二层原U至W轴交3-1至3-10轴附近的3号楼入口调整，从原有东侧入口调整至北侧，对应平面轮廓调整

15. 三层至五层原2-10至2-12轴交2-B轴附近的轮廓线外扩调整

五、 由于平面变化产生的立面调整，以及立面局部去掉横向突出装饰线条，详见附件《变更说明》

六、 总体面积指标数据调整：

1. 总建筑面积调整，原有135284.36m²，现调整为135283.77m²
2. 计容建筑面积调整，原有74152.08m²，现调整为74090.73m²
3. 商业业态面积调整，原有9755.60m²，现调整为9680.34m²
4. 变配电室面积调整，原有897.39m²，现调整为859.19m²
5. 通道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9235.75m²，现调整为9214.22m²
6. 影院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2898.17m²，现调整为3025.50m²
7. 2号楼（酒店）面积调整，原有34539.43m²，现调整为34481.31m²
8. 3号楼（总部附属楼）面积调整，原有6027.27m²，现调整为6031.57m²
9. 半地下室变配电室面积调整，原有730.09m²，现调整为756.76m²
10. 半地下室车库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60360.41m²，现调整为60333.74m²
11. 建筑占地面积调整，原有13178.04m²，现调整为13165.70m²
12. 建筑密度调整，原有39.08%，现调整为39.05%
13. 绿地面积调整，原有10129.03m²，现调整为10129.37m²

七、整体裙房各层指标数据调整：

(1) 半地下一层：整体面积不变。

其中变配电室面积调整，原有730.09m²，现调整为756.76m²；

车库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20898.47m²，现调整为20871.8m²。

(2) 裙房一层：整体面积调整，原有13626.04m²，现调整为13893.33m²。

其中商业面积调整，原有5443.94m²，现调整为5552.21m²

总部附属楼面积调整，原有456.01m²，现调整为460.31m²；

研发办公面积调整，原有679.11m²，现调整为679.24m²；

酒店门厅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1111.13m²，计容面积为2121.68m²，现调整为1030.93m²，计容面积为2061.86m²

通道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5625.68m²，现调整为5860.47m²。

(3) 裙房二层：整体面积调整，原有10290.98m²，现调整为9871.42m²。

其中商业面积调整，原有4311.66m²，现调整为4128.13m²；

酒店面积调整，原有566.48m²，现调整为624.97m²

变配电室面积调整，原有897.39m²，现调整为859.19m²

通道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3610.07m²，现调整为3353.75m²。

(4) 裙房三层：整体面积调整，原有8775.03m²，现调整为8861.00m²。

其中酒店配套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6053.65m²，计容面积为6165.80m²，现调整为6043.30m²（计容面积相同）；

影院及其他面积调整，原有2721.38m²，计容面积为2898.17m²，现调整为2817.70m²，计容面积为3025.50m²。

(5) 裙房四层：整体面积调整，原有2912.73m²，现调整为2954.01m²。

其中酒店配套面积调整，原有2175.19m²，计容面积为2380.58m²，现调整为2216.47m²，计容面积为2421.86m²。

八、2号楼面积指标数据调整：

整体面积调整，原有34539.43m²，现调整为34481.31m²。

其中酒店配套面积调整，原有1058.23m²，现调整为1082.66m²。

九、 相关的图纸变更详细前后对比，详见附件《变更说明》

望贵局给予支持办理。

为盼！

泉州市齐巨敏德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年 04 月 22 日